

华龙区医疗保障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华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编制。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华龙区医疗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联系（地址：京开大道372号华龙区医保局；邮政编码：457001；咨询电话：7778906；电子邮箱：hlqybj@163.com）。

一、主要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0年按照区政府办统一要求，不断加大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力度，成立了区医保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局长魏建涛同志任组长，各股室长为成员，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事务由局办公室承担，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确定了局机关各股室联络员负责具体联系实施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了以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为核心，由局办公室牵头、各相关职能股室紧密配合、协调联动的信息公开工作网络。

（二）完善工作制度。根据《条例》要求和工作实际，我局建立、完善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及各项制度。为进一步明确责任，强化落实，规范了信息发布载体，优化了信息发布流程，各项公开事项均严格按照区政府政务公开审批程序办理，确保了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三）设置信息公开指南和年度报告栏目。根据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要求，设置华龙区医保局信息公开指南，指南内容完整，更新及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与下一年初发布上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内容规范，形式新颖，可获取性高。

（四）加强学习培训。我局采取集中学习、网络学习等多种学习形式组织全体人员学习综合知识和政治理论，有计划、有重点地对干部职工的政务信息工作水平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了信息通讯员的写作水平和业务能力，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效率。

二、主动公开情况

及时规范编制和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公开目录，并在区政府网站推送公开。对于应主动公开的信息，由各股室联络员负责收集、整理、检查、校对，经股室负责人对信息的保密性、准确性和一致性进行审核签批后，报分管领导批准，在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栏中发布；各股室对于制作或获取的、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在该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栏中发布。

（一）公开内容。2020年，我局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目录重新整合分类，主要包括：机构领导、机构设置、政策法规、行政执法、规划计划等信息。其中，公开重点工作信息30条。

(二) 加强权力运行信息公开。结合医保工作实际，我局及时调整、编制了华龙区医保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行政权力运行流程图、行政权力事项廉政风险点，在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栏和局机关电子大屏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全年未收到社会各界因权力运行而发生的举报投诉。

(三) 推进医保服务信息公开。为提高群众对医保惠民政策的知晓度，将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医保政策及其解读及时公开，使群众从中受益。

三、依申请公开及办理网站群众来信工作

2020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及网站群众来信。

四、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0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的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和规定的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所提供应公开的政务信息不够及时；三是信息质量不高。**因人员综合素质参差不齐，采集信息站位不高，站位不准问题依然存在。

下一步，我们将正视问题，积极整改，坚决把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一是**继续加强领导，提高思想认识。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来抓，加大工作力度，加强人员力量，明确工作职责和专职人员抓细节、抓规范、抓落实，主要领导要经常过问，分管领导要定期组织人员研究措施、解决问题，保障必要的经费，切实做到领导到位、人员明确、制度完备、工作长效。**二是**加强学习和培训。重点是抓好对全体干部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促进广大干部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条例》，不断提高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加强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的审核发布、部门协调、日常监测工作，把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

濮阳市华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1年1月19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医保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步，但是对照文件规定和上级要求，距离社会公众的愿望，都还存在较大的差距。一是政务公开的组织建设仍需加改进。未按照规定独立设置政务公开科室，一直以来都由综合科负责此项工作，人员也是兼职负责，且法律、互联网及相关业务领域专业人员配备不足。二是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少数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怕公开、烦公开等惯性倾向依然存在，影响到主动公开工作的落实。三是推进重大决策公开落实不到，力度不够，需进一步整改落实。四是扶贫政策文件公开不够全面，政策解读力度还不够大。五是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对公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信息关注、回应不够。

三、下一步工作目标

医保局将继续按照上级要求，把握政策文件，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我市医疗保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规范提升主动公开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进一步拓展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继续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紧扣上级工作部署，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涉及领域的信息主动公开，争取在重点领域政府信息特别是医疗保障领域的信息公开上取得新突破。

（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载体建设。积极主动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优化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栏目和功能，扩大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和范围，提高更新速率，改进公开方式。加强新媒体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运用。

（三）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机制落实。继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实施办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政府信息发布规范和责任追究等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的落实，促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进一步适应新常态、新思路，在不断提升医保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的同时，重视干部职工理论知识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提升专业素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